

## 《衡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（公开版）有关情况说明

基于相关涉密敏感内容不予公开的原则，参考《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（公开版），对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复的《衡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进行内容删减，形成《衡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（公开版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精简规划图件

从《规划》图集中选择 13 张主要规划图件，删去图件下方署名信息后插入公开版文本对应章节，不再统一编排在文本最后，其他 14 张图件予以删除。

**公开版删除的 14 张图件具体为：**县域国土空间用地用海现状图、县域综合交通规划图、县域洪涝风险控制线图、县域矿产资源规划图、县域基础设施规划图、产业园区发展空间规划图、涉中心城区乡镇设施布局规划图、中心城区国土空间用地用海现状图、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、中心城区道路交通规划图、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图、中心城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图、中心城区控制线规划图、中心城区城市更新规划图。

公开版保留的 13 张图件具体为：县域自然保护地分布图、乡级行政区主体功能定位分布图、县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、县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、县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、县域生态保护红线图、县域城镇开发边界图、县域历史文化保护线规划图、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、县域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、涉中心城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、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、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。

## 二、统一删除附表

公开版将 9 张附表统一删除，具体包括：规划指标传导指引分解表、规划分区统计表、自然保护地一览表、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、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安排表、产业园区规划分区统计表、中心城区规划分区统计表、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、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。

## 三、删除部分专栏

公开版删除了“第三章 以‘三区三线’为基础，构建国土空间新格局”中关于“三线”管理要求的 3 个专栏。具体包括：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控规则、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规则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规则。上述专栏是《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（2021—2035 年）》所列内容，考虑到自然资源部将单独出台三条控制线管理规则文件，故予以删除。

## 四、修改有关文字表述

相关文字表述修改详见附件 2《征求意见和采纳情况表》。